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1995/156  
1 March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12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在殖民地和其他未独立国家  
和领土上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受侵犯的问题

1995年3月1日克罗地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  
代表团临时代办致人权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送上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对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塔德乌什·马佐维耶茨基先生关于前南斯拉夫境内人权情况第九次报告(A/49/641-S/1994/1252, 1994年11月4日)的评论。

请将这些评论作为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12的正式文件分发。

Neven Madey(签名)

克罗地亚共和国

外交部

41000 ZAGREB, Trg Nikole Šubića Zrinskog 7-8

电话: (+385 41) 469964

传真电报: (+385 41) 427594, 451795

日内瓦 万国宫

联合国人权事务中心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

前南斯拉夫境内情况特别报告员

塔德乌什·马佐维耶茨基阁下

阁下:

谢谢你在我在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前南斯拉夫境内情况特别报告员任务范围内所做的努力。

谨送上我迄今为止从国防部、内务部、卫生部、司法部和克罗地亚政府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事务办公室收到的资料。

关于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的第九次定期报告,我愿通知你,克罗地亚政府要求主管各部审查研究了报告中的各项指控,他们认为这些指控不正确,或不够完全。

我借此机会重申,我国政府坚定不移地致力于在克罗地亚全面发展民主制度、法治和人权。不顾主要是由于塞尔维亚对克罗地亚的侵略所造成的众多障碍,我们按照这些方针毅然工作,并同你和国际机构、欧洲机构密切合作,目的在于早日促成克罗地亚加入欧洲一体化集团,并以和平公正的方式全面解决克罗地亚和我们地区当前的危机。

希望我们能进一步合作,并请阁下接受我最崇高的敬意。

副总理兼外交部长

Mate Granic 博士(签名)

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关于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  
人权情况第九次定期报告的声明

司法机关的工作

第97段

在第九次报告关于克罗地亚共和国司法机关运行情况的第97段中，特别报告员表示关切在选举高等司法委员会成员方面据称发生的严重违规事件。司法部核查了这些指控，查明选举程序是按照下述现行法规进行的：

按照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第121条，法官和检察官由高等司法委员会任命、撤职或交付纪律审讯。

高等司法委员会有主席1人，委员14人，这些人由克罗地亚议会的下院从杰出的法官、检察官、律师、大学法律教授中提名推荐，由上院选举产生、任期为8年。

根据上述宪法规定，1993年通过了《高等司法委员会法》，其中订明选举高等司法委员会主席和委员的程序。克罗地亚议会下院按照上述宪法和法律规定，请最高法院、司法部长、检察总长、克罗地亚律师协会及各大学法学院提名了适当人选。

下院征得主管各方的意见后，向上院提出高等司法委员会主席及委员人选名单。而后上院按照上述宪法和法律规定在会议上选出了主席和委员们。

很有必要指出的是，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法庭最近于1995年2月14日裁定，高等司法委员会章程中关于委员会开会时不得有公众在场的规定违反宪法。

鉴于高等司法委员会还未任命任何法官这一事实，现在就对委员会的工作质量作出判断未免为时过早。

第98段

特别报告员说，对于1991-1992年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犯下的某些罪行“据报从未进行适当调查，尽管已知道谁是肇事者，但他们并未受到惩罚。”特别报告员尤其认为在检控一些对塞尔维亚人犯下罪行的人方面有若干缺陷。在这方面应提到三权分立和克罗地亚共和国的司法独立。

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关于基本人权和公民权利及自由的规定保证所有公民在法律前一律平等。克罗地亚公民，不论其种族、肤色、性别、语言、宗教、政治信仰

或其他信仰、民族或社会出身、财产状况、出生、教育程度、社会地位或其他特性，都享有一切权利和自由。

宪法第15条保证属于任何族裔或少数群体的人的平等，可自由表现其族裔身份，使用其本来的语言文字，享有文化自主权。

宪法第20条规定个人须对任何侵犯人权和公民权利的行为负责，不得诿之于上级命令。

关于第九次报告这一段中的指控，我们愿指出，主管当局特别是内务部正同地方法院合作，根据所采取的措施和所收集的情报，尽力将一切违反克罗地亚共和国现行法规的人绳之以法，而不问其民族或他种背景为何。

关于特别报告员明确指出的具体案例，每一案都有详细卷宗表明主管当局采取了什么行动。在不详细追究这些当局在其权限内采用的工作方法也不干涉司法机关独立工作的条件下，已收集了有关他们所采措施的资料，查明他们并非未采取法律规定的行动。这些案例中，有的仍在审查，有的已经结案。下面叙述特别报告员提到的个人案例，由此可见有关当局的法律行动。

关于谋杀萨格勒布 Zec 一家人的事，嫌疑分子经萨格勒布地方法院审讯后又交给最高法院审理。嫌疑分子未因谋杀 Zec 一家人的罪名而被定罪的根据是证据不足，按照法律原则作了无罪推定。

关于1950年出生的塞尔维亚人 Milan Krivokueća 被谋杀一案，内务部告诉我们，由萨格勒布地方法院的调查法官进行了调查，并就知名的凶手向检查官提出了刑事控告。据说至今已审问了几百人，但始终无法查明这件谋杀案及其动机。现仍继续设法追查犯下这一严重罪行的人。

至于克罗地亚人 Gašparević 夫妇，1992年2月7日或8日，不知名的人把他们从住处带走后枪杀。Split 地方法院的调查法官和当地警察进行了调查。在 Split 附近的 Grljavac 村找到了他们的车，收录两用机和备用轮胎已不见。已就知名的凶手提出刑事控告。警察仍在调查。

在 Split 的 Lav 旅馆附近被杀的 Ivan Nedeljković 一案，他被发现身中数弹。已就知名的凶手向 Split 的检察院提出刑事控告。迄今仍无线索可找到凶手。

至于 Split 的 Špiro Pokrajac 一案，1991年12月12日或13日，三个穿军队作战服装的陌生人把他从 Split 家中带走，去向不明。警察发现 Špiro Pokrajac 被枪杀。已就知名的凶手向 Split 的检察院提出刑事控告。现在仍未缉获凶手，也没找到受害人的车。民警和宪兵仍在设法查明这件谋杀案。

1991年10月警察发现克罗地亚人 Margareta Slavić 被人勒死。凶手已被捕，查明是谋财害命。已向主管检察院提出刑事控告。

请特别报告员将他可能获知的情况转告克罗地亚检察院，以便协助主管当局查获不知名的凶手。

#### 第101段

在这段中，特别报告员对延长1991年和1992年制订的紧急措施的适用期表示关切，认为这对人权造成严重威胁。报告中未具体说明指的是哪些措施，请特别报告员加以说明。目前阶段我们对这种笼统说法的评论如下：

鉴于对克罗地亚发起的侵略战争的后果，以及克罗地亚部分领土仍被占领这一事实，我们想指出，这种任何国家都可能遭遇的处境要求对宪法保证的自由和权利作若干限制。在外来敌人或天灾面前采取的保卫措施必然会限制自由和权利的行使，必须作一定的限制以抵抗危险，保全政治集体的生存。

实际不可能列举所有可能发生的这种情况，因此克罗地亚宪法第17条提到战争状态、共和国的独立完整立即面临的危险和重大天灾作为可能限制宪法保证的自由和权利的理由。但宪法也规定限制的程度要与危险的程度相称，而且不得因种族、肤色、性别、语言、宗教、国籍或社会背景而造成公民之间的不平等。

同条第3款还明文规定，即使在国家生死存亡关头也不得限制履行宪法有关下列各点的规定：生命权；禁止酷刑、残忍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惩罚；应受惩处行为的法律定义；思想、信仰和宗教自由。

#### 少数民族问题

#### 第102段

特别报告员说，据说有几宗案件涉及塞尔维亚人无缘无故地被逮捕，遭到审问和殴打。

关于第九次报告这一段所载的指控，内务部指出，该部在其权限内处理罪行和其他非法行为以便将犯罪者绳之以法，是按照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和现行法律行事，内务部愿提供任何具体案件的详况。

内务部各部门监督其官员工作的合法性,对任何涉及滥用权威事件采取纪律措施。

关于第九次报告中所载在新闻报道机构发动得到“一些高级别的克罗地亚政治家”(摘自卫生部长Hebrang博士接受《Novi list》访问时的谈话)支持的、对Rovinj医院内一些塞族医疗人员进行反面宣传的指控,我们能够向特别报告员确切地指出:这种指控是没有根据的,它是以未经审核的访问谈话为基础,从全面展开的新闻媒介宣传中得出了错误的结论。

我们向你转交克罗地亚共和国卫生部长Andrija Hebrang博士要求我们向你转交的信,希望你的报告能以确切的事实为基础,而不要以报纸上的文章和未经审核的访问谈话作为依据。

### 非法和强行的驱逐

#### 第104-111段

对于所做的陈述和把租户从克罗地亚共和国国防部所拥有的住房非法和强行驱逐的事件,我要再次指出:必须防止一切非法驱逐,合法驱逐则必须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

按照克罗地亚共和国的现行法规,对于引起争议的、非法迁入国防部所拥有的公寓的人进行驱逐的程序是由克罗地亚共和国的法律代表--克罗地亚共和国检察总长办公室提起的。视管辖权的归属而定,驱逐的程序是在法院或行政机构面前进行的,进行驱逐的依据是法院最后作出的裁决或行政机构的裁决。

在执行这些裁决时,法院和其他主管机构可以要求内政部协助,如果在执行这种裁决时遇到有形的反抗或预期会遇到有形的反抗则内政部必须提供这种协助(内政法第46条第1款)。换言之,内政部只在执行法院和其他主管机构就某些人的权利作出的裁决时才会提供协助。

对于这两个驱逐事件,我们已经在以前的通信中告诉过你:有关警察非法行为的指控没有根据的。

我们愿意再次指出:在Vesna Moset女士的案件中,警察是在按照现行的法律条

例和裁决提供协助。在这种情形下,有些人由于不愿意离开该公寓而进行了积极和消极抵抗以阻止警察执行任务而在被带到警察局查明身份的时候受到了轻伤。

在有伤残退役军人组织成员参加的另一个驱逐事件中,由于该协会的成员没有举行宣布要举行的和平抗议,警察并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后来查明:当时伤残退役军人组织的成员到 Sena Kulenovic 女士和 Zojja Bujatovic 女士所使用的公寓去了,据议定:这两位女士愿意搬出公寓。在这个情况下,既没有人叫警察,也就没有介入该报告中所说的“保护租户”的必要。

进行驱逐的法律依据是克罗地亚共和议会1991年10月8日的决定。克罗地亚共和国同前南斯拉夫联邦断绝了一切宪政和法律联系。根据这项决定,联邦当局在这项决定正式生效以后所采取的涉及克罗地亚共和国的一切行为都被视为无效。

按照1991年6月24日禁止处置克罗地亚共和国领土上不动产法令和同一天通过的把前南斯拉夫人民军和联邦国防秘书处在克罗地亚共和国领土上的财产转移为克罗地亚共和国财产的法令,以前归南斯拉夫人民军拥有的公寓已经成为克罗地亚共和国国防部的财产了。

1985年住房关系法规定了驱逐公寓非法住户的行政程序。根据这项法律,主管行政机构必须在收到提起程序的要求之日起15天内作出裁决,但是不能由于提出上诉就中止这项裁决的执行。

在收到许多上诉和宪法权利的主张以后,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法庭以1994年11月14日作出的决定提起住房关系法第94条是否合乎宪法的评定程序,它是大多数强行驱逐案件的法律依据。对现行法律措施的主要反对意见是:为需要强行驱逐的情况所设想到的是行政管辖权、而不是法院的管辖权。

我们愿意指出:到1995年底,对51个强行驱逐案件的执行已经根据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法庭的个别决定推迟到宪法法庭作出最后决定为止。

### 外国侨民和难民的境况

#### 第112段

对于特别报告员在这一问题方面关于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流离失所者的人数和国籍的陈述,我们指出,在克罗地亚,获得收容的流离失所者并不光是克族和非塞族。根据政府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事务办公室的数据,在190,000个流离失所者中有3,800人是从克罗地亚共和国被占领地区被驱赶出来的塞族人。据假定,还有更多尚未

在克罗地亚共和国申请流离失所者身份的流离失所者。

#### 第113段

1991年起实施的克罗地亚公民权法律第30条规定：克罗地亚公民是根据直到上述法律生效之日（1991年10月8日）止有效的条例取得公民权的人。

住所设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取得前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另一共和国公民身份的人被视为外国人，这些人应按照1991年起实施的外国人法的规定行使他们的权利。

换言之，1991年10月8日住所设在克罗地亚共和国但并非克罗地亚公民的人由于他们是前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另一共和国的公民因而并不成为无国籍人。根据外国人法第79条的规定，他们取得外国侨民的身份。

此外，我们指出：对于打算永远住在克罗地亚共和国的非克罗地亚公民、或者虽然符合取得克罗地亚公民身份的法律要件却不打算这样做的所有居民，我们保证他们可以用外国侨民的身份继续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居留。

#### 第114段

对于第九次报告中所称外国人收容中心住客的困难处境和和任意拒绝无国籍人继续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居留的情事，我们希望指出下列事实：

克罗地亚共和国目前有三所收容中心（Dugo Selo、Rijeka和Sibenik 附近的Obujan），收容了58人，其中塞尔维亚公民9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公民38人，马其顿公民3人，阿尔巴尼亚公民4人，还有埃塞俄比亚、乌克兰、法国和约旦的公民各一人。

同第九次报告中所说的不一样，对上述收容中心所收容的一些人提起的程序并不是刑事诉讼而是强制执行程序。根据外国人法，对于不遵守克罗地亚共和国法规的外国人可以采取予以驱逐的保护措施或在行政诉讼中拒绝其居留。不遵守法院裁决或行政裁决的人应予驱逐出境。但是，如果由于一些原因（没有旅行证件、签证或--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情况来说--遇到战争）而无法予以驱逐，就把他们送到临时收容中心。法官和主管警察当局必须执行对这种人采取措施所做出的裁决。如果外国人持有旅行文件，法官和警察当局就在护照中注明这种措施。

如果就这种措施之一作出了裁决，外国人就不能调整他在克罗地亚共和国的居留身份，否则这一措施就没有意义了。对特别报告员关于有些外国人是无国籍人的

陈述，我们愿意指出：这些人之中的一些人基于某些原因没有可据以证明其公民身份的文件，但是已经用另一些方法予以确定了。克罗地亚共和国内政部的户口登记册并不显示任何人处于无国籍人状态。

还值得指出的是，在一些于理有据的情况下，克罗地亚共和国内政部承认没有遵守现行法规因而必须离开克罗地亚共和国、但是不曾犯下任何严重的刑事罪行、在克罗地亚共和国有家庭和财产的一些外国人在克罗地亚共和国的住所。目前克罗地亚共和国有61个这样的案例。

#### 第115段

Dugo Selo的外国人中心是临时的，当难民迁出“Jezevo”设施以后，该中心将改为适当的住房设施。用这种方式，克罗地亚共和国将为符合所规定的一切标准的外国人设立一个收容中心。

尽管这一设施的条件尚非尽如人意，它们仍然符合被收容者的经常性需要。定期为他们供应饮食、提供并且确保必要的卫生条件和医疗；任何时候都可以同人道主义组织和大使馆联系；外国人在收容所中停留的期间绝对不超过法律所规定的期间。应该指出：在这个外国人中心里，如同另外的两个中心，所收容的外国公民没有一个不是经过正规的诉讼正式判决了的。

#### 第116段

在这一情况下，我们再次指出：克罗地亚共和国从来不曾考虑终止来自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的人的难民身份。不给于9月9日以后才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联邦来到克罗地亚共和国的人以难民身份的决定是同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共和国当局磋商以后才作出的。我们尊重指出：对于这一决定的执行，克罗地亚共和国完全尊重各项国际文书的规定和难民署的建议。

根据政府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事务办公室1995年1月25日提出的最新报告，克罗地亚共和国收容了来自克罗地亚共和国被占领区的流离失所者191,446人，这种人有56,887人安置在国外。

由于克罗地亚共和国还安置了来自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难民187,188人，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的总数为383,700人。

## 第119段

关于在1994年7月13-28日把难民从Borozi ja难民中心转移到其他难民中心，我们再次指出：并没有由于这举动而影响难民们的健康。从来不曾对难民使用暴力，也没有任何人丧失难民身份或不能得到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居留许可。在所有的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中心，有30%以上含有不同种族或民族和宗教的背景；根据政府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事务办公室所提供的资料，到目前为止从来没有发生过由于族群或宗教冲突使用暴力的情事。同封请查阅关于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人数的最新报告。

## 征兵、兵役和基于良心拒服兵役

### 第120-123段

关于第九次报告中“征兵、兵役和基于良心拒服兵役”标题下的陈述，我们指出：遵照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第47条和国防法的规定，服兵役和保卫共和国是所有能动公民的义务。因此，所有克罗地亚公民不论其族群或其他背景为何，都必需根据国防法的规定服兵役。如果不服从，可以对这种人采取适当措施。

根据关于任择性平民服务的规定，凡是基于宗教或精神信仰的原因不愿意到武装部队中服兵役的人都可以向任择平民服务事务处申请改服民役。没有能够提出这种申请的后备军人和应召入伍的新兵可以在1991年11月20日至1994年5月26日期间提出。从上列日期可以看出，个别人会有足够的时间表示改服民役的愿望。

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出于良心上的理由拒服兵役或自愿选择服兵役一类问题按照大多数西欧国家的解决办法加以处理，其中一些办法（例如服役时间、权利和义务）对个人的对待甚至比上述外国办法还要宽松。

关于不使用武器或武力的规定适用于已经被接受为选择服民役者的人。

根据克罗地亚共和国司法部选服民役事务委员会提供的资料，在641人提交的申请中，419人已获批准，144人是在申请时间已过之后才提出申请，另有78人的申请尚未批复。

选服民役事务委员会是二审机关，在提交给它的共19份反对一审裁定的投诉中，9份被驳回。

### 联合国保护区的情况

关于联合国保护区的情况，克罗地亚共和国对特别报告员表示特别感谢，感谢他审查了克罗地亚共和国被占领土上的人权状况。从第九次报告中可以看出，被占领土完全没有法治，剩余的非塞尔维亚族人的人权继续受到侵犯。

自1991年以来，在克罗地亚共和国被占领土上，有1,000多名平民，大多数是老年人，被杀害或屠杀。单是在 Vukovar 至少1,850名克罗地亚平民遭到最残暴的杀害，1,228人依然失踪。

在塞尔维亚人占领的土地上失踪的总人数为1,607。

### 结论和建议

#### 第125段

关于第九次报告中的结论和建议，我们希望指出特别报告员的如下印象是错的，他的印象是他早先发出的警告没有得到适当的回应。特别报告员的报告推动了对事实的审核及在发生不法或不当程序时作出反应。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特别注意就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少数民族的地位作出规定。

#### 第126段

关于逮捕没有有效居留证件的人的问题，现在随着努力解决前南斯拉夫境内的冲突，形势正在慢慢变化。克罗地亚共和国对这些人判刑时不考虑其出生地、种族、性别和宗教，并且在此期间按照克罗地亚共和国所承担的国际义务对没有公民权的人给予特别保护。

#### 第127段

克罗地亚共和国在其宪法中接受三权分立的原则，宣布了对司法机关独立性的承诺。我们强调，高级司法委员会开始就任命终身法官的问题进行工作，这是实际加强司法机关独立性和公正立场的又一步骤。

第128段

关于强制性迁移，这里我们愿重申，目前正在克罗地亚共和国宪法法院进行一项程序，检查这类行动的法律理由是否符合宪法。

第129和第130段

克罗地亚共和国完全支持特别报告员的如下建议，即应向克罗地亚共和国境内的流离失所者和难民提供紧急援助，并容许来自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共和国的所有真正难民过境转往第三国。

第131段

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指出，有关出于良心理由拒服兵役的制度在克罗地亚共和国法律制度中是个新事物。我们强调，尽管克罗地亚共和国面对着十分困难的形势，这一制度还是得到了实行，由此可证明克罗地亚共和国公民的个人权利和自由受到最大限度的尊重。

第132段

克罗地亚共和国政府为改善本国境内对人权的尊重采取了重要措施，借此机会我们愿告诉特别报告员，按照其建议，克罗地亚共和国已要求联合国日内瓦人权事务中心技术援助处参加专为培训人权专家而开展的项目。

克罗地亚共和国卫生部  
Zagreb, Baruna Trenka 6  
phone (01) 45 15 55  
fax (01) 43 10 67

Class: 520-01/94-10/5  
No. 534-01-94-0002  
Zagreb, 7 December 1994

外交部  
克罗地亚共和国副总理兼外交部长  
Dr. Mate Granic

亲爱的副总理先生：

1994年11月7日来信及前南斯拉夫境内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 T. Mazowiecki 先生所写的第九次报告均收悉，对于报告中第20页“少数人所受待遇”一段中的指责，我谨陈述如下：

这一段中有一项完全错误、毫无根据的指责，说我参加并故意引导了针对 Rovinj 医院塞族医务人员的宣传运动。在这一段里，Mazowiecki 先生指责我在 1994 年 2 月 24 日 “Novi List” 所载对我的采访中说，克罗地亚退伍军人与塞族医生之间的冲突是由于一家克罗地亚医院有塞族医务人员。请将这一答复转给 Mazowiecki 先生并坚持否认他的指责，因为报纸上发表的对政府成员的未经授权的采访或政府成员未经授权而作出的答复不能作为该政府成员活动的证据，也不能作为针对国家的证据。我还想指出，在民主社会里，没有人应该向记者编造的文章负责，对于这一点，Mazowiecki 先生可能不陌生。而且在报告里，Mazowiecki 先生以明确指责的口吻引述了据说是我说的一句话：“在 Rovinj 的 Istria 中心（指 Rovinj 的医院），由于当地的人口结构，医院中有 30% 的医院人员遂不是克罗地亚族人”。这一句话摘自我在电台上的一篇讲话，而不是对报纸的讲话，给人以完全错误的印象，Mazowiecki 先生也反复滥用这句话。我已经多次写信与这位先生联系，否认他对我的讲话的一些指控，每次都是石沉大海。我完整的话是：医院中人员的民族

出身结构与前南斯拉夫的民族结构相似,由于此种情况,我们必须怀有较多的理解之心才能解决所有问题。不错,该医院里有塞族医生,克罗地亚士兵和退伍军人对他们有某些反对意见。但同样不错的是,这些医生没有任何人遭受不公正待遇,我自己为平息冲突也与他们交谈过。Mazowiecki 先生的指责所起的作用与我们的意愿正相反,我们的意愿是努力使这些塞族医生不受干扰地工作。另一项指责是,我说过只要我们的退伍军人与塞族医务人员同在一个医院,该医院的问题就不可能解决。这同样不符合事实。这种编造的指责最好由目前的实际情况来驳斥。上述医生仍在工作,退伍军人仍在该医院接受治疗。在同一报告里,Mazowiecki 先生说我们检查了一名塞族工作人员的工作证件。这当然是事实。按照克罗地亚共和国的法律我们检查了外国人工作证。Mazowiecki 先生应该知道,克罗地亚共和国恰与欧洲所有其他国家一样,规定了外国人就业必须申请工作证。Rovinj 医院的一名外国人没有工作证,于是对他开始了通常的法律程序。我要指出,这里涉及的不是拥有克罗地亚公民身份的塞族医生,而是身为外国公民的另一个人。应该请 Mazowiecki 先生在下次报告里核对其指责,并在 Rovinj 医院的问题上采取不带偏见的立场,他这样能为纠正对克罗地亚的侵略的后果作出积极贡献。

应该向 Mazowiecki 先生提议,他在公布其指责之前,最好与本部核对事实,本部的大门永远对他开放。塞族医生,除了对克罗地亚的侵略一开始便逃到侵略者一边的,没有一人在工作上遇到任何问题,也不会遇到任何问题。

亲爱的副总理先生,请将此答复转给 Mazowiecki 先生。

致 礼

卫 生 部 长  
Prof. Dr. Sc. Andrija Hebrang

XX XX XX XX XX